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古雅含

電話：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35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莊敬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500396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推廣本市「生生喝鮮乳－桃園鈣健康」政策，請貴校持續加強向家長及學童提醒兌領及宣導注意事項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配合本市「生生喝鮮乳－桃園鈣健康」政策自115年2月23日正式實施，請貴校持續加強向家長及學童宣導，提醒每週完成兌換鮮乳(或豆漿)，養成固定補充營養的好習慣；另週日晚間為當週最後領取時段，且常為兌領高峰時段，建議家長及學童可提前於平日完成兌換，以避免人潮集中影響領取。
- 二、建議貴校可透過多元管道進行宣導，如利用朝會時間統一提醒或於班級經營時間加強說明，並透過班級LINE群組或聯絡簿通知家長；同時可運用校內跑馬燈、電視牆（電子看板）播放宣導訊息，以及於公告欄張貼相關資訊，提升家長與學生知悉度。
- 三、宣導文字參考如下：

學務處

115/05/06 09:28



1150003043

無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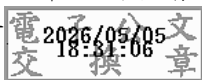
(一)跑馬燈文字：桃園市2至12歲學童每週憑卡兌領鮮乳或豆漿1瓶，記得當週完成兌換，建議每週固定時間儘早領取。

(二)LINE群組、社群媒體貼文：桃園市政府自115年2月23日起推動「生生喝鮮乳－桃園鈣健康」政策，每週憑卡可兌領鮮乳(或豆漿)1瓶，請家長提醒孩子於當週完成兌換，並盡量避開週日晚間高峰，建議平日提早領取，確保營養不中斷。相關問題歡迎至桃園鈣健康官網查詢，或撥打客服專線諮詢，電話：03-3320229；兌換問題亦可透過官網「線上服務/兌換問題反映」即時反映。

四、宣導影片請至下列網址下載：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ENgDtpMnrZleSJWNgFfu31aT12nTrclf>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本市各私立教保服務機構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綜合規劃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